（上接B611版）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98”，投票简称为“浔兴投票”。

2. 议案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5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致：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茲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表本人（单位）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为自本次授权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监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14.00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相应栏中选择一项，用画“√”的方式填写。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浔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9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召开通知于2021年4月18日以短信、微信方式发出，并于2021年4月2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林信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及核销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同意公司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坏账。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不具备分红条件，公司董事会提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委托理财事宜。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意见的议案》。

公司聘请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所”）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公司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对《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地审核。

公司监事会对华兴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表示认同，该审计报告符合公正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同时，监事会也同意公司董事会所做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将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的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8、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相关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含子公司）2021年关联交易计划中所述的关联交易属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符合公司发展需要，遵循了市场定价的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9、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机构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10、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12、《关于公司监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体监事因利益冲突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1、《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浔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0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坏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坏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坏账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2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相关规定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清查、分析、评估，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2020年度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同时，对符合财务核销确认条件的坏账予以核销。具体情况如下：

1、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2020年，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无形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60,089,826.02元。具体如下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967,977.9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503,493.64
存货跌价损失	11,751,101.25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5,867,253.19
合计	60,089,826.02

2、核销坏账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损失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拟对母公司及子公司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

公司本次核销应收账款人民币21,939,400.40元，其中母公司核销应收账款人民币16,762,717.12元；东莞市浔兴拉链科技有限公司核销应收账款人民币1,437,762.94元；天津浔兴拉链科技有限公司核销应收账款人民币459,206.69元；深圳价之链跨境电商有限公司核销应收账款人民币3,279,713.65元。

公司本次核销其他应收款人民币2,702,148.24元，其中天津浔兴拉链科技有限公司核销其他应收款人民币377,402.00元；成都浔兴拉链科技有限公司核销其他应收款人民币6,265.00元；深圳价之链跨境电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核销其他应收款人民币2,318,481.24元。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办法

本次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为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为存货跌价损失、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关联方组合	公司并表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无信用风险组合	电商平台款项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应收股利	应收股利、分红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关联方组合	公司并表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风险组合	公司并表范围以外的客户的其他应收款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坏账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60,089,826.02元计入公司2020年度损益，导致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减少60,089,826.02元。

公司本次核销坏账合计24,641,548.64元，已计提坏账准备22,794,581.76元，未提坏账准备1,846,966.88元，坏账准备提取比例达92.51%，不会对公司2020年度损益及其他财务指标构成重大影响

四、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坏账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公司章程》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坏账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坏账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计提后更更加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坏账事项。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及核销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状况，同意公司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坏账。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坏账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资产减值损失及核销坏账。

五、备查文件

1、《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浔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1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为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资金效益，降低资金成本，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短期投资回报，在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运营资金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上述资金额度可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额度使用期限为自获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公司与提供委托理财的金融机构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委托理财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含风险投资），以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降低资金成本，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情况进行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上述资金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

3、资金来源

全部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4、投资品种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商业银行理财、信托理财、固定收益型金融衍生品及其他理财工具（不包括风险投资）等较低风险产品。投资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风险投资》的相关规定，投资风险较低、收益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的理财手段。

5、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

二、审批、决策与管理程序

根据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该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后，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

2、市场风险：交易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3、流动性风险：公司可能不享有提前终止权，则公司在产品到期日前无法取得产品本金及产品收益。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 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适度的委托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其他相关审核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审慎核查后，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保障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该额度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我们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持与公司的沟通，及时了解公司委托理财投资收益和风险防控的情况。

2、监事会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委托理财事宜。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浔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2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并申请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其信用在有关业务项下对债权人（贷款银行）所负债务提供保证担保，及/或以自有土地、房产、子公司股权在有关业务项下对债权人（贷款银行）所负债务提供担保，具体内容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债权人（贷款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开购贷款、委托贷款、票据贴现、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融资租赁、保函、保理等金融产品。在授信额度内，该等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本着审慎原则灵活高效运用相关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经营的实际需求对特定时期不同的融资方式进行优劣对比，动态进行优化调整，按照财务风险控制要求、成本高低等来确定具体使用的授信金额及用途。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授信额度内签署各项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权有效期为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浔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3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2021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及子公司对母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15亿元。本担保事项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适用期限为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核定申请担保额度之前。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确保其资金流畅通，同时加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增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计划性和合理性，2021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及子公司对母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15亿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种类包括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及子公司对母公司提供担保的 具体金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分配，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 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 内，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不需要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额度范围内签署各项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权有效期为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担保额度预计具体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预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价之链跨境电商有限公司	18.32%	0.00	5,000.00	5.56%	否
上海浔兴拉链制造有限公司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44%	14,000.00	145,000.00	161.11%	否
成都浔兴拉链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浔兴拉链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浔兴拉链科技有限公司						
合 计			14,000.00	150,000.00	166.67%	

三、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一）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611534757C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5800.00万人民币

住所：晋江市深沪乌漏沟东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张国根

经营范围：生产拉链、模具、金属及塑料冲压铸件、拉链配件；企业管理咨询；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截止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9.94亿元，净资产为5.90亿元，2020年1-12月营业收入为8.65亿元，净利润为1.49亿元（上述数据经审计）。

（二）深圳价之链跨境电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8575588 7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454.2928万元人民币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天安云谷产业园二期4栋2207-2209

法定代表人：张健群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及人才中介服务）；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

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截止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2.81亿元，净资产为2.26亿元，2020年1-12月营业收入为3.75亿元，净利润为-3,753.76.94万元（上述数据经审计）。

与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持股65%的控股子公司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年度担保预计事项涉及的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以有关主体与相关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及子公司对母公司提供担保，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上述担保的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为1.4亿元，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5.4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亦无逾期对外担保累计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经审议后认为，本次被担保对象是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有助于解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加强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增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计划性和合理性，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对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及子公司对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年度担保总额度进行预计并履行审议程序。公司本次对外担保对象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风险可控，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浔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4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因业务发展需要，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晋江市思博箱包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博箱包”）之间存在部分必要、合理的关联交易，预计2021年度交易金额在128.10-528.10万元之间，主要交易类别涉及采购商品、销售商品、租赁等。2020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22.96万元。

202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施玥取、王鹏程回避了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此项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3月31日已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思博箱包	采购拉片、线轴、扣具	按市场价格	10-210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销售聚甲醛二次料	按市场价格	50-250	33.03	66.21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出租厂房、宿舍	按市场价格	68.10	17.03	56.75
合计				128.10-528.10	50.06	122.96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思博箱包	采购拉片、线轴、扣具	-	128.10-628.10	-4.01	2020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销售聚甲醛二次料	66.21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出租厂房、宿舍	56.75			
合计			122.96	128.10-628.10	-4.01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晋江市思博箱包配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82738015540J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施凤玲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晋江市深沪镇浔兴工业园

经营范围：生产各种箱包配件、水瓶、水袋、模具、户外用品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0,918.11万元，净资产为2,185.8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为3,803.74万元，净利润为158.73万元（上述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思博箱包系公司第二大股东福建浔兴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并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王鹏程先生为其第三大股东新旺国际发展有限公司的出资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规定，思博箱包为公司关联方，上述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根据对其财务、经营状况及历年实际履约情况分析，上述关联方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思博箱包之间的关联交易，已签订相应的框架性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聚甲醛二次料销售业务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和依据：采用市场定价方式，即按照公司批次聚甲醛进价的45%确定具体交易价格。

（2）交易金额：根据公司历年的经营情况，预计2021年度聚甲